

文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

一、资格审查

网报信息已提交、报名费用已缴纳、全部材料已寄送、合格照片已上传的考生，经审核合格，才能参加文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文学院将在 2020 年 6 月 7 日之前，在学院网站上公布报名成功考生名单。

考生所提交的全部材料仅供 2020 年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资格审核使用。如有报考材料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查实，立即取消其考试资格、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，将相关行为及处理结果通知其所在单位，并记入华中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档案。

二、考试时间安排

初试：2020 年 6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:00-11:00，下午 2:00-4:00。

复试：2020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:30 开始。

请考生及时关注文学院网站发布的考务信息通知，并保持手机联络通畅。

为了让全体考生熟悉远程测试环境，文学院将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之间，组织一次全员模拟测试。详细信息将在文学院网站、“2020 文学院博士招生”QQ 群（群号：1033892998）中提前通知。

三、初试形式及内容

1. 初试采用远程笔试的方式，考生需提前准备足够的答题纸（预先用 A4 纸，打印多页《华中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笔试答题纸》）；



考生、主机位、辅机位的相对位置

2. 考生需提前准备好双机位（手机、电脑、平板均可），双机位放置方式如上图所示；
3. 考生需要在双机位设备中提前安装好腾讯会议软件（下载地址：<https://meeting.tencent.com/index.html>）；
4. 考生用两个账号分别登录腾讯会议系统，正面机位登录后以（姓名+正面）命名，侧方机位以（姓名+侧方）命名；
5. 考试期间，正面机位全程开启视频和音频，侧方机位全程开启视频并关闭音频。考生的脸和双手，必须全程在正面机位的摄像范围之内；
6. 考试前 30 分钟，监考教师将腾讯会议号通知到考生；
7. 考试前，考生需按照监考教师要求，做好考试环境布置。考生要确保双机位设备的电量、网络流量充裕；
8. 考试期间保持安静，无特殊理由，不得离开座位。如有特殊要求，需请示监考教师，获得监考教师批准后，方可离开；
9. 监考教师通过屏幕共享的方式将考试题目展示给考生；
10. 必须使用指定的华中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笔试答题纸作答。密封区域之内只能填写指定信息，不能作答，否则后果考生自负。密封区域之外，严禁出现个人信息；
11. 考生完成答卷后，举手示意，通知监考教师自己要交卷（不使用平台语音通知，避免影响其他考生；开始考试前，监考教师会提供电话号码，以便考生和监考教师一对一联系；开考一个小时之后，才能交卷），并立即对答卷进行拍照，扫描成 pdf 版本，用邮件将答卷发送到指定邮箱（开始考试前，监考教师会将邮箱地址告知同一考场的全部考生）。监考教师确认收到答卷电子版后，考生方可关闭视频离场。经监考教师确认收到答卷电子版后，考生不得再次提交；
12. 考生完成笔试后，必须在 6 月 14 日中午 12 点之前（快递公司或邮政局的收件时间），将纸质答卷用顺风快递或 EMS 寄往文学院赵琼老师。考生应确保答卷电子版与答卷纸质版内容一致。二者如有差异，文学院将以电子版答卷为唯一有效信息；
13. 考生进入考场后，监考教师会对考生身份进行核验，考生必须配合。如有拒绝配合身份核验或核验不合格者，取消其考试资格且考试成绩无效。
14. 考生迟到 15 分钟及以上者，不准参加考试。监考机位长时间掉线，导致失去有效监控者，其考试无效。
15. 6 月 13 日上午的考试科目：文艺理论、汉语、教育学（二）。根据每位考生的报考专

业和研究方向，仅考其中一门；

16. 6月13日下午的考试科目：文学理论与批评、语言理论、中国文学史、中国现当代文学、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、中国民间文学与民俗学、文化传播学、教育管理学的语文学科教学论。根据每位考生的报考专业和研究方向，仅考其中一门。

四、复试的内容及形式

(1) 复试最低分数线

文学院将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复试最低分数线。文学院将按中国语言文学、教育两个专业来划分复试最低分数线，最低分数线包括总分和业务课分数。凡达到文学院复试最低分数线的考生均可参加复试。

中国语言文学专业的复试最低分数线分为2类：普通计划考生、其他专项计划考生。根据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，参加复试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必须是报考王伟、范军两位教授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。

(2) 复试内容

外语能力：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外语应用能力。

专业素养：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、知识结构、研究计划。

培养潜力：主要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，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。

(3) 复试形式

复试采用网络远程面试（网络面试的软硬件环境设置与初试一致，复试之前不再举行模拟测试），所有面试环节一次性进行。考生的复试次序将由文学院随机选定，提前通知。

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长为30分钟，依次分为外语能力测试（约5分钟）、专业素养测试（约10分钟）和培养潜力测试（约15分钟）三个阶段。

外语能力：考生用英语做自我介绍（时长不超过1分钟），用英语回答面试教师用英语提出的问题。各复试小组有两位教师对学生的外语能力进行打分（百分制）。两位教师对外语能力打分的平均分为学生外语能力得分。

专业素养：考生报告本人的科研经历、科研成果、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。报告完毕后，复试小组成员针对报告内容提问，考生作答。各复试小组均有五名教师对考生的专业素养进行打分（百分制）。五位教师对专业素养打分的平均分即为考生的专业素养得分。

培养潜力：复试小组成员对学生提问，学生口头回答。在问答过程中，全面考察学生的科研创新能力。各复试小组均有五名教师对考生的培养潜力进行打分（百分制）。五位教师

对培养潜力打分的平均分即为考生的培养潜力得分。

另外，复试小组还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做非量化考核。

(4) 复试成绩计算

复试成绩 = 外语能力得分×15% + 专业素养得分×35% + 培养潜力×50%

五、拟录取规则

考生总成绩的计算公式为：

总成绩 = (初试总分 ÷ 2) × 50% + 复试成绩 × 50%

报考各导师的考生，严格按总成绩排名，从高到低，依次录取。

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不合格或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将不予录取。

六、监督举报电话和电子信箱

举报邮箱：49534820@qq.com

举报电话：027-67868567

七、在线考试工作预案

为确保考试顺利完成，应对突发情况。考生必须在手机上安装 QQ 软件，并熟练掌握 QQ 电话的使用方法。

咨询值班电话：027-67868350（工作时间段）；联系人：赵老师。

华中师范大学文学院

2020 年 6 月 3 日